

随笔

一个命大的老兵

刘正平



我是攸县宁家坪镇黄公庙村人,1950年入伍,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47军418团3营9连机枪班。1951年7月,赴朝鲜前线。经闷罐车几天几夜的颠簸,到达辽宁省安东(现名为丹东市)火车站。部队换发服装,上衣内袋处均印有47109的番号。我们机枪班每人配发两枚手榴弹、一箱子子弹、15斤大米,三人一支转盘机枪,加被包、衣物等生活用品,每人驮着一百多斤。待到天擦黑,来到鸭绿江边。桥被美军炸毁,只有隐蔽在水下一尺多深处的暗桥。至江心,波涛汹涌,水没过屁股,身子摇晃不定,很难迈开步。武器是军人的生命,一个个都把子弹箱顶在肩上,咬紧牙关,艰难前行。黑暗中,不时“咔嚓”一声,不知是行李还是人掉在江中了。登上对岸后,全身均被汗水浸透,身子骨就像散了架。

稍事休息,即开始行军。十几天的急行军,每天一百多里。为躲避敌机的轰炸和机枪扫射,昼伏夜行。满脚板血泡,破了又生,生了又破,脓血胶着鞋袜,每次脱鞋都割肉般的痛。最后到达上甘岭脚下一个叫月川里的小山村,即刻登上山挖战壕、防空洞和各种掩体。

一个月后的一个深夜,一阵紧急集合号声响起,全副武装的战士们迅速进入阵地。我们守卫的山头叫209高地,情报很准确,半个小时后,敌人铺天盖地的炮弹飞过来了。火光冲天,硝烟弥漫,呛得喘不过气睁不开眼,山头几乎被揭去了一层泥,许多战壕被炸平了。连长身经百战,很有经验,命令我们快跳入弹坑。他打趣道:“美国佬给咱挖的掩体,比咱自己挖得安全。”因为大炮每打出一发炮弹,炮座都会被震得微微那位,接着射出的炮弹绝对不会落入同一个弹坑里。几颗照明弹同时升空,把大地照得亮如白昼。敌人分多路队形,蜂拥地向209高地冲

锋。我在弹坑里架起机枪,静静地匍匐着。待敌人离我们只有一百多米了,连长下令:“打!”敌人在我的机枪前陡峭的山坡上,一排排地倒下去。中午,突然一颗子弹穿过我的肩胛,我立即被送往卫生所的地下室。康复后,马上投入一场攻坚战。面对敌人暗堡里的机枪疯狂扫射,许多战友倒在血泊中,我主动请缨,抱着炸药包选择地形,迂迴着匍匐前进,将炸药包投入地堡。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地堡被掀翻,炸飞的土块、残肢断腿将我掩埋。大家都当我牺牲了,呼喊“为王喜林同志报仇”的口号发起冲锋,一个个从压着我身子的泥土上踩过去。我急得大喊大叫,但声音淹没在震耳欲聋的枪炮声中。后来我扒开泥土钻出来,毫发无损。战友们都夸我,真命大。

1952年5月间,在临津江松山岭,连续三天三夜的激战,打退了敌人一次又一次的进攻。那次战斗中,据观察所报告,我们27号机枪射击点至少击毙击伤了二百五十多个敌人。后来给我们每人记三等功一次。遗憾的是,战斗未结束,我又离开了火线。在我握着机枪猛烈扫射时,几颗炮弹落在近旁。马上,我什么也不知道了。

再次睁开眼睛,已是第七天的夜晚,满眼一片洁白,我嗷嗷地叫唤:“杨班长、杨班长……”炮弹飞过来,杨班长是第一个倒下的。一个穿白大褂的姑娘站在床前,泪眼汪汪的惊喜地叫着:“醒来了,终于醒来了。”她擦着眼角说:“你当这是哪里?这是祖国的石家庄医院。你伤势严重,是用飞机送来抢救的。医生为你做了十多个小时的手术,在你全身取出几十块弹片。你昏迷六天多了。”

诊断书上写着,肩、头、臀、手、脚等,全身二十四处负伤。

70年过去了,当年的小伙子已是91岁高龄的老人了。笔者还想听他讲讲战斗故事,他欠起身来,连连摇着手:“你不要写,千万不要写。这有什么呢,保卫祖国是每个公民分内的事,谁碰上那个情况,都会这样做。况且党和国家没有亏待我,一直给予我伤残退伍军人最高的待遇。”

(根据抗美援朝老兵王喜林自述整理)

当时只道是寻常

罗小玲

那一年,我第一次体会什么是分离。在幼儿园一起待了至少两年的一个男孩子,即将全家搬往外地,因为距现在实在太久远了,已不记得搬到哪里了。他叫蔡毅(音译),个子比同年龄的男孩子都高,壮壮的,皮肤白白的,在幼儿园里特别受宠,连阿姨都常常被他逗乐。他要离开的那天,我去他家送行。他住的那一栋,有一个很长很陡的下坡。下了那个坡,爬上他家的三楼,发现来送行的不止我一个。他家已经清空了,要离开的他很兴奋,而小伙伴们都带着好奇,那是我们第一次看到有人离开这座厂。这之前,我去过他家很多次,却是头回觉得他家的房子好空好大。站到走廊上,对面的农田望不到边。

分别的时候,大家陪着他下楼,看着他一家坐上大卡车,目送着他离开,满眼都是他愉悦的笑容,我们也没有流泪,也许连挥手都没有,傻傻地站着。那时候,大家都太小了。卡车绝尘而去,我们作鸟兽散,当天下午小朋友在生活区里玩,并没有人提起他。而我,实实在在地记了他几十年,很想知道他后来的生活,或者长大后的他是什么样子。犹记得某日幼儿园的教室里洒满阳光,他做了个搞笑的姿势,大家笑得一团,而他的脸在岁月的印迹中隐隐约约。

成年以后,我有过无数的告别,每一次都被心酸挤满,唯有童年的这次告别,显得那么特别。不长大,体会不到离别的痛,是件很幸福的事情吧。

小学时,有一位同学的离开我也记忆深刻。离开同学叫黄河,这个名字应该没有记错。当时大概是三年级吧,他之前没有同学离开,一点印象都没有,他之后倒是有不少同学离开,但只有他给我留下了最深的印象。黄河是我的小学时代里,唯一一个戴眼镜的学生。那年代,戴眼镜是件蛮稀奇的事情,大家都喊他“四眼狗”,他的回答是“二眼驴”。现在想想,他是唯一一个能把“四眼狗”回怼得这么好的人了。

还记得黄河有件类似豹纹的外套,这衣服估计是买的,那时的男孩子穿的是母亲做的

的蓝布衣服,女孩子穿的是母亲做的大花褂子,他算例外。这件衣服相当另类,每次穿到班上,都会成为焦点,没有任何审美的我们,凡是跟自己不同的,要么就是一窝蜂而上地喜欢,要么就是一边倒地不喜欢,不幸的是,黄河同学遭遇的是不喜欢。时至今日,想起这个男生,都觉得他很坚强,戴眼镜被同学攻击,穿不同的衣服被同学攻击,换到今天,不知道要打多少架了。他并没有被大家的言行击垮,好像还有点你们尽管说,我才不在乎的自在。他的离开,到第二个学期我才知道,不知道其他人是否送了他。后来,总会有人提起他,毕竟小学时代大家的记忆力都不错了,毕竟他是那么与众不同。

初中的时候,我跟从外地来的一个女生关系不错,她叫吴晓华,具体记不清她是初几走的,她的叔叔在我们单位上班,后来我们见过很多次,并没有觉得她的离开有什么突兀。只是,不知道什么时候起,我就突然联系不上她了。她叔叔家住响石广场附近,我屡次去那边,希望碰到他,问问小吴的情况,可是一次都没遇上。一天我翻老照片,看到一张合影。那是她到株洲来玩时,我们心血来潮去照相馆照的,黑白照片,但脸上与嘴唇上了色,我们两人就在这黑白中绚烂地笑着。

高中的时候,住在同一栋有个男生,他是到亲戚家来寄读的。他在班上的存在感极低,好多年后问起其他同学,几乎没有记得他的。每次,都是我扯住他闲聊,他从没主动跟我搭话。早晨上学时,他即使明明知道我在后面,不是我叫他,他也不会停下脚步来。高中时我的成绩起伏不定,心情也跟着上上下下,那些日子里,有一搭没一搭地跟他的聊天,排遣了我不少烦闷。他好像只读了一个学期,就转回老家去了。此去经年,我再也没有见过他。我只当时就是想找人闲扯,无心当他朋友,他只怕是有感觉的,我不够真诚,也就没换来一份真诚的友谊。

都是些记得不太清楚的事情了,曾经经历过,当下也是温馨的,但想想,细节有些模糊,模糊到自己都以为没有发生过。



清炒仔鸡

刘铁建

前不久,与一老同学闲谈,讲到吃。他说:“吃来吃去,还是家乡攸州的清炒仔鸡好吃!”我不相信,说:“你吃遍天下,只中意这碗小菜?”他答:“就中意这碗小菜。”满脸认真的样子。老同学研究生毕业后先在深圳从政,后辞职经商,在上海扎根,后来又去美国兜了一圈,现年近花甲,回国定居,时不时回老家攸州打个转。原来,老家回得勤,有难忘儿时味道,惦着这碗清炒仔鸡的由因。

我便想起1986年秋天,在老同学家,同他一起吃清炒仔鸡的情形。

大约是国庆节后,在深圳市某机关已上班一年的老同学回家看望父母,临走,他娘杀了只鸡,清炒。他已经吃了一会,越吃越有味,就拍一下大腿,怎么不把铁乃叫过来呢?我就被他弟弟叫过去了。我们两家只隔一个屋场,5分钟后,我和他相隔一只小方桌。他给我一个筛了一碗他奶奶熬的米酒,说:“这鸡好吃!慢慢喝,多吃鸡!”他娘搭言:“清炒仔鸡,当然好吃!”样子喜滋滋的,一边吃饭,一边详细地讲起这鸡的做法来。除了吃鸡,我也难以顾及及其他,只记住了这美味的名字,讲解并未听进多少。在这美味的周围,似乎还有油豆腐、凉薯炒肉、酒糟虾米、米粉肉、秋豆角之类,这些都是美味,老同学却对鸡情有独钟。最后,老同学把剩余的一点汤汁都与我分了,每人各装一大碗米饭,香甜地干完了!

那次以后,我便留心起清炒仔鸡这碗菜来。发现很多人喜欢吃,也有很多人喜欢做。自己试着做过几次后,就经常做。觉得并不复

杂,只要有心,容易上手。

择本地土鸡,细颈细爪小坯子,皮薄肉实少油花。七至八月龄最佳。农家孵鸡,一般是正月底二月初,仲春时节,屋场隙地处处是毛茸茸、活泼如麻雀的小鸡,跟随着“咕咕”叫着的母鸡觅食。农历七月、八月,不经意间,这些成日吃杂食的东西便成鸡公鸡婆了。此时,刚成熟的“新鸡”,尚嫩,一只一斤六七两重,若要尝味,最佳!若要清炒,径直捉那小鸡婆,它身子渐已丰满,鸡冠开始红艳。公鸡也嫩,但此时骨粗肉少,徒有架子,食之无味。

宰后弃血弄净,剔细块,鸡杂切片切段,调料只三样,三五姜片、两粒蒜籽也切片,一起米酒。喜胡椒味的备点胡椒粉。热锅放适量菜籽油(山茶油更好),八分油温,鸡块鸡杂入锅,翻炒,放姜片;又翻炒,放蒜片;还翻炒,放少量水、米酒,稍焖出锅,成了。装在碗里,肉缩见骨,皮黄肉亮,汤汁不多,满屋鸡香。

鸡脯肉受热之际,先缩后张,带骨或不带骨的夹在筷子上,样子柔里有刚,嚼着嚼着,便体会到细嫩与劲道结合的完美;爪、翅、头、那些关节处,用心嚼嚼,越嚼越香,只恨此物没有“三头六臂”和“七手八脚”;鸡杂更是抢手货,肠子耐嚼,脆片嫩鲜有奇香,鸡肝入嘴,滑嫩如粉,甘之若饴;最美是不多的那点汤汁,有点稠,也清亮,黄澄澄,煮一碗收料米粉放进去,是种什么级别的享受?

大伙朵颐之后,咀嚼回味这菜名之前的“清炒”二字,才知其意之深,其妙无穷,也为那份纯粹而得意。

投稿邮箱: zzkwy@163.com

神农风

树

吴彪煊

树皮一定要光滑 向着太阳和雨露生长 果实的形状可忽略 但色泽一定要鲜亮 落叶的颜色可不计 但一定要亲吻土地 你是你自己的神域 也是天空孤独的倒影 你是老去的憧憬 也是熟悉的归宿 你是你自己的宿命 脆弱之根如影随形 除此之外 谁还能将落寞表达得恰如其分 逝者如斯 你又是你难以忘怀的自我 如今沉默如雕像 向着夕阳狂奔 当星辰和月亮升起 仿佛结局已注定 最后 你虚构出童话 怀抱一轮明月 你把自己幻化成一口钟 声音洪亮而持久 仿佛来自久远的过去 又仿佛被安排在遥远的未来

而现在 你只能细数自己的年轻 疼痛或谨慎 但已没有多余的枝条 让鸽子把它衔往荒凉的北方 经年之后 在通往死亡神圣的仪式上 你会原谅你自己

隐匿时光背面

(外二首)

唐臻科

午夜星光璀璨 我漫步于江边 都市的霓虹灯将江面 幻化出迷宫的魔影

这条江浩渺且静水流深 夜幕下渔火点点 捕鱼归来的收获与喜悦 点燃生活中的每一枚日子

嘈杂与喧嚣属于都市的节奏 唯有温馨的水上家园 渔家将生活的炊烟 隐匿于时光背面

飞翔的蜻蜓

无限广阔的原野 每一种飞翔 都在抵达生存航标

在万里晴空的日子里 那些自由翩跹的身影 靓丽时光背影里缤纷世界

剪剪而飞的身影 在阳光下美若天仙 绚丽耀眼的光芒

那些轻盈灵动状态 贴上随意飞翔的标签 抵达来往的自然境地

穿行低飞的景象 都是对新生事物顶礼膜拜 延续生命存在的梦想

阅读心境

语言包罗万象 区域衍生不同语境 笔、墨、纸、砚 破砺千年文明 传承经典去其糟粕

事物触及人们入世观念 一些隐喻物象 派生出亘古话题 抵达人类灵魂深处 文字隐含存世光芒

一本书设计的路径 足以拨开所有阅读者 朝圣事物的心境

乡情

走进神农谷礁石

彭新平

深秋时节,炎秋秋意正浓,山上树林五彩斑斓,地面落叶柔软绵绵,马良的神笔正在为炎陵的秋天着色。

我们几位同学就着秋日的暖阳,前往神农谷礁石欣赏已成为网红打卡地的彩色水杉林,一睹它的风采。

神农谷位于炎陵县十都镇。我去过多次,见过这里的鸟雀鱼虫,也目睹过这里的飞瀑、奇石,看得更多是拥有116万亩的原始森林。我只知道神农谷每年夏季最漂亮,以及因了这原始森林,成为亚洲负氧离子含量最高的地方,空气中负氧离子含量瞬间峰值达每立方米228万个,因此有亚洲第一氧吧的美誉,却没有想到秋天这里的树木有这样的神奇美妙之处。

彩色水杉林是大自然赐予神农谷的又一笔财富。礁石在神农谷以保护为主的生态公益型国有林场境内,与井冈山交界。我们把车停在林场门口,林场路边那排房子前便是一排整齐的水杉,那似火炬般的高大的树冠在迎接着我们,好一派喜气祥和景象。

深秋的礁石处处皆显清雅之景,层峦叠嶂,溪水清澈,云烟浩渺,远处有飞鸟歌唱,远方有薄雾弥漫,动态与静态相称,实景与想象并融。我们尽情地徜徉其中,沐秋风,听山泉,揽美景。

我们经过铁门,循着沿溪流开辟的林用山道一路前行。映入我们眼帘的是袁鹰笔下《井冈翠竹》的楠竹,溪谷两边是一眼望不到边的郁郁苍苍、重重叠叠的竹海,竹林中偶尔有几株红豆杉或杉木,这片林农开垦的标准的竹笋两用林竹,翠竹下几乎没有茅草。

在溪边或路旁,隔三差五有一些结着小红果非常显眼的树是红豆杉,来的好多游客居然不认识红豆杉,一位美女指着很大一棵红豆杉问我们,这会结红色小果的是什么树?当得知是号称植物王国里的“活化石”——南方红豆杉时,一个个惊讶不已,连忙拍照留念。

南方红豆杉是第四纪冰川遗留下来的

古老树种,距今已有250万年。因其种子发芽率低,野生苗木少,1999年被列为国家一级珍稀濒危野生植物。而礁石则是桃源洞红豆杉保护培育基地。这里生有南方红豆杉五百多株,其中最大的一株胸径达120厘米。基地就地采种、就地培育,现已成功培育出数千株幼苗。据林业专家预测,通过若干年的繁育和移栽,保护和开发,礁石的南方红豆杉群落将得到发展壮大。

从林场铁门进来,大约两公里,便到了水杉林地。这里的林地与一般的林地不一样,一块一块的林地用石头修筑了田埂,这可能是原来耕种过的田,退耕还林种上了大片大片水杉的。梯田般的山坡种着整齐的水杉,高耸入蓝湛的天空。林场里面无人居住,无白色垃圾和任何的污染,一片原始生态景观。

水杉与红豆杉一样也有植物王国“活化石”之称。中国特产的子遗珍贵树种,第一批列为中国国家一级保护植物的稀有种类。已经发现的化石表明水杉在中生代白垩纪及新生代曾广泛分布于北半球,但在第四纪冰期以后,其他种类已经全部灭绝。而中国川、鄂、湘边境地带因地形走向复杂,受冰川影响小,使水杉得以幸存,成为“世奇珍”。

走在这林间小道,两边树干直挺挺拔、高耸云天的水杉,如仪仗队挺立着,一排排地把路延伸,引领我们走进一幅唯美的秋景图。阳光从枝叶间照射下来,那一串串金黄色的光柱与树林融为一体,梦幻般美不胜收。

一阵风吹来,轻盈的叶子飘落下来,像一只只翩翩飞舞的蝴蝶,地上是树叶铺就的一层厚厚的红地毯,踩在上面会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这响声,伴着不绝于耳的小溪淙淙的流水声,树荫深处空谷回音的啾啾鸟鸣声,就像在演奏一曲美妙的盛秋交响乐。

树林、落叶、翠竹、小溪、秋风、山韵、礁石这些美景让人心旷神怡。这礁石的彩色水杉林体现了季节的变换之美,带给我们不一样的视觉享受。

